

2022 年 3 月 30 日

**[更新] 旅客入境及過境香港的重要資訊**

尊敬的旅遊業夥伴，

鑑於 COVID-19 疫情，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於 4 月 1 日更新對入境及過境香港的旅客的限制。

**過境要求**

由海外及台灣地區出發乘客都必須出示以下文件才能獲准在香港過境：

- COVID-19 檢測結果呈陰性的醫療證明，而該檢測必須在前往香港的航班出發前 48 小時內進行
- 必須額外提交一份顯示該化驗所受到認可進行檢測的證明文件
- 出發前，請注意特定文件的要求。如欲了解更多資訊，請查閱以下檢測報告及證明文件要求的部分。

即使最終目的地沒有出發前 COVID-19 的檢測要求，乘客仍須進行檢測。

從中國內地出發城市的乘客如符合上述要求，可經香港國際機場轉機或過境到其他地點。從中國內地抵達的乘客在香港過境無需於出發前進行 COVID-19 檢測，但必須符合最終目的地的檢疫要求。

#### 電子郵件通知

前往中國內地各目的地的轉機或過境服務仍然暫停。

香港國際機場海天客運碼頭的海空聯運服務（大灣區至香港）維持有限度的運作，但空海輪渡服務繼續暫停。

#### 入境限制

若過去 14 天來自或曾到海外地區，只有以下人士才能進入香港：

- 已全面接種疫苗的香港居民 或
- 已全面接種疫苗的外籍家庭傭工（必須持有有效有效工作簽證並持有其中一項[旅遊證件](#)） 或
- 獲豁免接種疫苗的香港居民

若過去 14 天來自或曾到台灣，只有香港居民及已全面接種疫苗的非香港居民將獲准入境香港。

過去 14 天來自中國內地或澳門特區並且沒有去過任何其他國家 / 地區的所有乘客（香港居民及非香港居民，不論其疫苗接種情況）獲准入境香港。

#### 海外地區

##### 中國內地、台灣或澳門特別行政區以外的任何地方

全面接種疫苗的的香港居民、已全面接種疫苗的外籍家庭傭工或獲豁免接種疫苗的香港居民

過去 14 天曾在海外地區逗留或過境

已完成接種疫苗並持認可接種疫苗紀錄\*

\*由香港發出的接種疫苗紀錄、或由「[發出認可疫苗接種紀錄地區名單](#)」上的地區的相關主管當局或其認可機構發出的接種疫苗紀錄（[按此參閱「就指明用途認可 COVID-19 疫苗列表」](#)）

出示前往香港預定起飛時間前 48 小時內進行的 COVID-19 聚合酶連鎖反應（PCR）核酸檢測陰性結果證明及化驗所或醫療機構證明文件

指定檢疫酒店預訂房間的確認書，其租住期為該人士抵達香港當天起計的不少於 7 晚（如選擇符合條件後提早完成強制檢疫）或 14 晚（如選擇不提早完成強制檢疫）

\*外籍家庭傭工—在[指定檢疫設施](#)或[指定檢疫酒店](#)預訂的房間確認

## 台灣

### 台灣

所有香港居民及非香港居民  
過去 14 天曾在台灣逗留或過境

<u>未完成接種疫苗</u>	<u>已完成接種疫苗並持接種疫苗紀錄</u>
出示前往香港預定起飛時間前 48 小時內進行的 COVID-19 (PCR) 核酸檢測陰性結果證明及化驗所或醫療機構證明文件	出示前往香港預定起飛時間前 48 小時內進行的 COVID-19 聚合酶連鎖反應 (PCR) 核酸檢測陰性結果證明及化驗所或醫療機構證明文件
<a href="#">指定檢疫酒店</a> 預訂房間的確認書，其租住期為該人士抵達香港當天起計的不少於 <b>14 晚</b>	<a href="#">指定檢疫酒店</a> 預訂房間的確認書，其租住期為該人士抵達香港當天起計的不少於 <b>7 晚</b> (如選擇符合條件後提早完成強制檢疫) 或 <b>14 晚</b> (如選擇不提早完成強制檢疫)

## 來自中國內地任何地方 (廣東省除外) 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來自中國內地任何地方 (廣東省除外) 的乘客須要提供 **COVID-19 PCR 檢測陰性結果證明** (該檢測樣本必須在**預定抵港日期前三天內**採集)，以及連同一份**附加文件** (英文或中文) 或截圖，以顯示該檢測結果是由中華人民共和國衛健委認可的機構發出，並且列入微信小程序「國務院客戶端」的「核酸檢測機構查詢」功能

申請了「回港易」名額的香港居民從中國內地及澳門回港後，將可以免受 14 天強制檢疫，詳情請瀏覽[香港特區政府網站](#)。

上述所需入境文件的規格另請參閱下表。

## 所需入境文件的規格

### 1. 檢測報告

由化驗所或醫療機構發出的檢測報告，當中載有相關到港人士姓名，並顯示以下資料：

- 相關到港人士已接受 COVID-19 聚合酶連鎖反應 ( PCR ) 核酸檢測
- 該檢測樣本是在飛機預定起飛時間前 48 小時內採集
- PCR 核酸檢測結果呈陰性

所有檢測報告必須為英文或中文版本，以列印或電子方式出示皆可。

如該份檢測報告並非採用中文或英文，或並無載有全部所需資料，政府相關部門亦會接受由化驗所或醫療機構發出、並包含以下資料的英文或中文書面確認書：

- 乘客姓名 ( 所載姓名須與相關到港人士的有效旅遊證件所示的姓名相符 )
- 已接受聚合酶連鎖反應 ( PCR ) 核酸檢測
- PCR 檢測樣本是在抵港航班預定起飛時間前 48 小時內抽取
- PCR 檢測結果呈陰性

此份書面確認書必須與測試報告一併呈交。

從加拿大出發的乘客：

- 由安大略省衛生系統發出的檢測報告不符合入境香港要求，將不被接受

從英國出發的乘客：

- NHS ( 英國國家衛生服務 ) 冠狀病毒測試報告不符合入境香港要求，將不被接受

### 2. 證明文件

#### 電子郵件通知

所有過境或入境香港的乘客均須要提供額外一份中文或英文的證明文件，以顯示其接受的檢測是在獲 ISO 15189 認可的化驗所或醫療機構屬進行，或獲所在地方的政府有關主管當局承認或核准。

該份證明文件可以採用「認證證書」或「合規證書」形式，或從官方政府網站列印的資料。

該份證明文件必須為英文或中文版本，以列印或電子方式出示皆可。

更多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 3. 接種疫苗要求

乘客必須在抵港航班預定起飛時間前 14 天完成接種所有建議劑量的新冠疫苗（按照新冠疫苗接種指南中的規定），才可被視為完成接種疫苗。這 14 天是指由乘客在接種建議的最後劑量新冠疫苗後的次日作第一天起計。例如，最後一劑新冠疫苗在 5 月 1 日接種，第 14 天則為 5 月 15 日。這表示已完成接種疫苗的乘客將有資格乘坐任何出發日期為 5 月 15 日或之後的航班。

請注意：

#### 海外地區

- 12 至 17 歲的香港居民，若符合上述要求，只要持有已接種一劑復必泰疫苗的認可疫苗接種記錄（至少在 14 天前接種），即可進入香港。
- 香港居民的 12 歲以下隨行子女即使未曾接種疫苗，若隨行乘客（12 歲或以上）均符合以上全面接種疫苗的要求，仍可入境香港。尚未接種疫苗的 12 歲以下小童如果在無人陪同的情況下外遊，他們將不被獲准入境香港。請注意，任何年齡的嬰兒及兒童都必須出示 PCR 核酸檢測陰性證明方可進入香港。
- 只完成接種一劑疫苗的乘客，若符合條件，並持有醫生證明（英文或中文版本），證實因健康原因而不能接種第二劑疫苗，同樣獲豁免。但由於不符合提早完成強制檢疫的條件，乘客需於指定檢疫酒店隔離不少於 14 晚。
- 因健康原因而不適合接種新冠疫苗的香港居民，若符合條件，並持有相關醫生證明書（英文或中文版本），同樣獲豁免。但由於不符合提早完成強制檢疫的條件，乘客需於指定檢疫酒店隔離不少於 14 晚。

## 台灣

- 沒有隨行乘客的 12 歲以下小童即使未曾接種疫苗仍可入境香港，並需於指定檢疫酒店隔離不少於 14 晚。請注意，任何年齡的嬰兒及兒童都必須出示 PCR 核酸檢測陰性證明方可進入香港。

請參閱 [「就指明用途認可 COVID-19 病疫苗列表」](#) 以了解備受認可的疫苗名單。

從海外地區出發的乘客必須出示政府或官方醫療機構簽發的疫苗接種記錄；該記錄必須：

- 為英文或中文版本
- 乘客姓名
- 聲明相關人士已接種了所需劑量的新冠疫苗
- 接種疫苗最後劑次的日期
- 接種疫苗名稱
- 符合某些地區的規定格式

以上資料可為紙本或電子文件。

如果疫苗接種記錄並非英文或中文版本：

- 來自海外地區的乘客也可以提供一份英文或中文的書面確認 / 信件，該文件必須由香港 / 列於 [「發出認可疫苗接種紀錄地區名單」](#) 的國家的相關主管當局或其認可機構發出。該文件必須包含上述所有資料，並與官方疫苗接種紀錄一併出示
- 來自台灣的乘客也可以提供一份英文或中文的書面確認 / 信件，該文件必須由疫苗接種地的認可機構或有關當局發出。該文件必須包含上述所有資料，並與官方疫苗接種紀錄一併出示

詳情請查閱 [官方疫苗接種記錄要求](#)。

為符合上述條件，我們將在辦理登機手續時向乘客提出下列要求：

**電子郵件通知**

- 填寫一份關於乘客過去 14 天外遊紀錄的申報表，並簽署作實。我們會詢問乘客有否曾到或過境任何海外地區、中國內地、台灣或澳門特別行政區。如乘客曾到這些地區，我們會要求出示上述文件
- 我們建議乘客在抵達香港前填寫香港衛生署的[電子健康申報表](#)

未能符合上述要求的乘客，我們將無法接受登機。為令您的旅客能更輕鬆準備起飛，我們鼓勵旅客在準備啟程飛往香港前使用「[無憂起飛](#)」平台，只需在此平台上載 COVID-19 檢測結果及其他健康證明文件。我們會預先為你核實文件，過程簡單方便。

如果他們需要延遲或取消旅程，請參考我們的[網站](#)以獲取更多有關更改機票的信息。

有關最新資訊，請前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專頁](#)或瀏覽我們的[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資訊中心](#)。

如有任何疑問，請與您的企業銷售經理或旅行社代理聯絡。

感謝您的體諒以及一直以來的業務和合作夥伴關係。

謹此

**企業銷售部**